

明愛樂群學校

通告〈學生活動〉- 禮智2組外出學習活動

(1819-046)

敬啟者：為配合通識教育/獨立生活科教學，學校將為禮智2組學生舉辦外出學習活動，讓學生認識及實踐乘坐小巴及港鐵的程序，實習在茶餐廳購買食物的程序及進食時應有的禮貌，並學習參觀博物館的態度及禮儀，藉以提升自我管理能力的。詳情如下：

- |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(一) 活動日期：  | 2/11/2018 (星期五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(二) 活動時間：  | 9:50am - 3:40pm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(三) 活動地點：  | 69K 小巴士及港鐵站、火炭越瀧茶餐廳、稻香飲食文化博物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(四) 午膳：    | 火炭越瀧茶餐廳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(五) 費用：    | 自備八達通(乘車用)及現金50元(購買午膳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(六) 服裝：    | 穿著整齊校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(七) 活動內容：  | 乘 69K 小巴往排頭村 → 乘港鐵往石門站 → 乘港鐵往火炭站 → 往稻香飲食文化博物館 → 越瀧茶餐廳午膳 → 乘 69K 小巴回校 |
| (八) 家長參與：  | 出席的家長需於 10:10am 前在沙田排頭村 69K 小巴士旁空地集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(九) 返放學安排： | 如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歡迎家長陪同子女出席是次活動，以了解子女更多的學習情況。請填妥下列回條，並於 10 月 29 日或以前交回校方，以便統計人數。如有任何疑問，歡迎致電學校向周煥娣老師查詢。

此致  
貴家長

明愛樂群學校校長

郭思穎 謹啟

2018 年 10 月 24 日

回條〈學生活動〉- 禮智2組外出學習活動

(1819-046)

(請在下面方格以☐表示，於 10 月 29 日或之前交回)

本人為 \_\_\_\_\_ 組學生 \_\_\_\_\_ 之家長，

現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	敝子弟參加 2/11/2018 之外出學習活動。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	

本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將會陪同敝子弟出席是次活動，並於 10:10am 前在沙田排頭村 69K 小巴士前空地集合。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會陪同敝子弟出席是次活動。

此覆  
明愛樂群學校校長

家長簽署： \_\_\_\_\_

2018 年 10 月 \_\_\_\_\_ 日